

证券代码：836514 证券简称：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孝感市易生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孝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由公司向其提供授信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孝感市易生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孝感市孝南区经济开发区新华路

注册地址：孝感市孝南区经济开发区新华路

注册资本：28,66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许红平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环境友好型生物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08 年 11 月 19 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元

2021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元

2021 年 1-6 月利润总额：-元

2021 年 1-6 月净利润：-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在《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为子公司出具担保书，自愿为子公司在《借款合同》项下所欠银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进行上述担保事项。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上述担保事项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

融资渠道，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其信用记录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对公司的影响

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其信用记录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预期不会对公司财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4,9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975	19.9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42%。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